

证券代码：836103

证券简称：浦海电力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上海浦海求实电力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财务负责人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10 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乐琴女士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自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任命乐琴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职期限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自 2021 年 3 月 10 日起生效。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本次会议召开 9 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实际到会董事 5 人，会议由董事长应彭华先生主持。

本次任免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是 否

（二）任命原因

由于公司原董事傅维娟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导致董事会成员人数不足法定人数，董事会现进行补选。

公司原财务负责人傅维娟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财务负责人职务，为不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工作，董事会现聘任乐琴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乐琴，女，1978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最高学历大学，中级会计师职称。

2007年12月至2015年11月期间，就职于软思（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财务主管；2015年12月至2021年2月期间，就职于上海电院电力电子实业有限公司，担任财务主管；2021年3月起，就职于本公司。

二、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本次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

（二）任免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任免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上海浦海求实电力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上海浦海求实电力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10日